

漁電共生試驗育成基地營運規劃與推動

劉于溶¹、李俊毅²、葉信利¹、余俊緯¹、楊一男¹

¹海水繁養殖研究中心、²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為配合「非核家園」之國家能源政策，創造「農(漁)電雙贏」之效益，本所爰推動綠能、科技結合養殖生產，為加速漁電共生相關研究及發展進度，本所於海水繁養殖研究中心之七股與臺西試驗場同步設立各 10 公頃之漁電共生試驗育成基地，提供業者申請進駐測試綠能與養殖技術整合系統的效能及管理模式，以期業者可透過與本所合作，加速突破技術遭遇問題與瓶頸。

本年度本所與進駐業者完成契約簽訂與契約公證作業。持續協助廠商漁電共生場域設置之各項申請行政程序，積極與地方政府及臺灣電力公司溝通說明本基地設置目的，並獲相關單位支持本基地建置與推動。此外，於中心辦理 7 場次駐點諮詢(圖 1)，協調進駐廠商共用工程完工。期間並邀請進駐業者、水產養殖代表與專家學者辦理 2 場次座談，透過營運管理查核機制與廠商公約討論及制定，確認業者進行水產養殖操作及提升整體技術與優化水產養殖場域，為基地持續營運發展奠定基礎。目前為止，本基地已完成 8 家長期進駐業者正式簽約及公證。目前已促成 5 家業者進行漁電



圖 1 辦理進駐業者駐點諮詢會議

共生設施興建工程(圖 2)，初步已帶動投資 1,200 萬元以上。

另一方面，本所持續進行基地營運招商工作，於本年度 4 月 8 日進行七股之漁電共生試驗育成基地第 4 次進駐公告，為使漁電共生模組型態更為彈性多元，更開放漁電共生兩種型態(地面與屋頂型)的綜合模式，將帶動漁電共生新的思維，共計有 8 案申請，錄取 2 案，待基地後續工程完工與進行漁電共生後，預計將可更進一步優化水產養殖環境及提升整體收益。此外，本所完成彰化鹿港與臺東知本場域評估設置漁電共生試驗基地可行性，將儘速擴展基地範圍，以建立與推動符合不同地區、水源與型態之漁電共生模式。



圖 2 漁電共生試驗育成基地興建工程